

广州珠江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关于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
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，对公司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具备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，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，能够满足上市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法定条件。同时，公司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审核、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决议合法有效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《关于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

独立董事：石水平 毕亚林 陈琳

2023 年 8 月 28 日

[本页无正文,为“广州珠江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”签字页]

全体独立董事签名:



石水平先生



毕亚林先生



陈琳女士

广州珠江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2023 年 8 月 28 日